

# 国家文物局

---

文物保函〔2026〕464号

## 国家文物局关于雍和宫建设控制地带内东城区 北新胡同16号改建及加建地下室工程 建设项目的复函

北京市文物局：

《北京市文物局关于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雍和宫建设控制地带内实施东城区北新胡同16号改建及加建地下室工程的请示》（京文物〔2026〕197号）收悉。经研究，我局意见如下：

一、原则同意所报项目。

二、请你局指导东城区人民政府依法组织建设区域内的不可移动文物调查，明确各建构筑物建造年代和价值，及时开展核定、登记、公布工作，采取保护措施。

三、对项目提出以下具体意见：

（一）补充开展必要考古工作。

（二）进一步明确拟建项目范围的规划控制指标要求。不应增加建筑占地面积和高度，外观样式应与周边历史风貌相协调。

四、请你局指导有关单位根据以上意见对所报项目进行修改、完善，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履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审批程序。

五、请你局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全程监管，

---

组织专业机构参与指导，确保文物安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现重要文物遗存，应立即停止施工并研提保护措施。

专此函复。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